

德宗

DA
1
68
相



红 尘 深 处

春 霖 著

黄河出版社

1991·济南

鲁新登字第13号

红 尘 深 处

春 霖 著

黄河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大纬二路325号 邮编250002)

济南市建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11.25印张 230千字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7000

ISBN7-80558-292-0 /I·49 定价：4.95元

内 容 提 要

清朝初年，尘囂间突然出现一件威力无比的绝世奇刃——袖珍无影剑。霎时，天下震惊。显贵达官吴绪为得此倾国兵器和占有自己如花似玉的干女儿白卉，绞尽脑汁，施极阴毒、诡诈之卑劣手段。俊逸才子秋霖得到一怪叟暗中相助，幸获此剑。从而，揭开了一幕幕慑人心髓的惨剧……

两位玉洁冰清、丰姿迥异，却都美丽绝俗的少女，在不知不觉中卷入了争夺奇剑的血雨腥风中。她们为了追求纯真的情爱，尝尽了人间的……

作者以笔代斧，劈开红尘，对虚伪、黑暗的封建社会深层进行了无情的揭露！读罢令人柔肠寸断、掩卷长思……

本书出版，必将赢得海内外广大读者的喜爱。

目 录

第一章	恶梦醒来	(1)
第二章	无影剑光	(28)
第三章	鬼场小计	(54)
第四章	情窦初绽	(78)
第五章	互中圈套	(95)
第六章	机不可失	(116)
第七章	痴情难移	(129)
第八章	卵击石破	(148)
第九章	仙景奇遇	(170)
第十章	试场市场	(189)
第十一章	日下三城	(210)
第十二章	赝渗满世	(229)
第十三章	血染“莲花”	(246)
第十四章	月寄相思	(267)
第十五章	诡谲魔域	(279)

第十六章	钦差不钦.....	(296)
第十七章	遗恨花柳.....	(311)
第十八章	“四品”魂断.....	(323)
第十九章	空空红尘.....	(339)

032019
1994, 5, 10

1994, 5, 10.

1247

1145

第一章

恶梦醒来

千佛山，东岳余脉，玉佛千尊；山苍林莽，境界幽邃。那阅尽人间沧桑的千双佛眼，那如诉如泣的云洞烟泉，似乎至今还在向人们昭示着清朝康熙年间的一场罪孽人祸，一段诡秘奇情……

一个深秋之夜，山色朦胧，凉风习习。神秘莫测的兴国山寺风铃叮当，千年古柏投洒在地上的羸弱的阴影也在风中瑟瑟地颤栗着。一双双蓝光惨惨的眼珠不时地出现在山间，黑苍苍的密林深处也偶尔传来野兽那“沙沙”的窜行声。

忽然，一条可怕的灰影跃过兴国寺高高的院墙，擦着嶙峋的山岩，飞快地向山下飘去。与此同时，兴国寺里燃起了冲天大火，随之传来和尚们恶梦般的嚎叫声和庙宇燃烧的噼啪的爆裂声……

这时，山脚下，灌木丛间，一个白衣少女身背一位昏迷少年摇摇晃晃地钻出鬼火荧荧的石墓群，慌不择路，一溜歪斜地绕山南行。一去二三里，少女已累得通体细汗，气喘吁吁。她回头一看，冲天的火光仍在身后，又强支撑着身子推出半里路，终于柔体不支，“扑通”跪倒在地，少女将少年倚放在一颗大树下，双手扶树可怜兮兮地喘息着。片刻，她拉开腮

前乱发俯下身去用玉手托住他那英俊的脸庞，轻轻摇晃着连声呼唤：“公子，黎公子……”

少年瘫倒在树边毫无反应。少女抬头望望千佛山方向那闪闪火光映红的夜空，又俯首看看眼前昏迷不醒的少年，惊恐和焦灼犹如山火一样炙着她的芳心。她不敢滞留，一抹脸上的汗水，搬着他的双肩再次将他托起倚靠在树上，自己下蹲将他的右臂绕搭在自己的肩颈处，左手搂住他的腰际，憋足气一发力站将起来。她将他的两臂担在自己肩上，双手把他的两腕握紧压在胸前，咬着牙艰难地向西南方向走去……

未出半里路，少女实在支持不住，只得又将他放倒在一座土丘边。呼唤了一阵，仍无反应，她急苦难当，不禁双手捂面哀哀地哭泣起来。悲啼了一会儿，忽见自己已是衣懈带弛汗浸冰肌，胸口也感到阵阵酸胀，便将玉手伸入胸间将束胸围纱解开，霎时，涌进一股凉爽。又顺手在胸谷间抹出一汪馨芳，摇动领襟扇着那双隆隆颤颤的玉丘，灌入一丝惬意。她喘息片刻，呕出几口酸水，心窝不似方才那般难受了，便坐在少年身边，将他轻轻地搬起揽在胸前，芳唇附在他的耳畔低低而焦心地呼唤着：“公子，黎公子，黎春……”

少年微微启目，“激灵”一个冷颤。这淡淡月光下，荒坡野林间，自己眼前竟是一个披头散发妖仙般的白衣女子，吓得骤然坐起，一轱辘滚到一边，变了腔调地一声问：“你……你是谁？”

少女见状又惊又喜：“公子，是我，白卉。我是白卉啊！”说着扑向少年。

“呀，是白姑娘……”

“公子，你可醒过来了！”少女两串晶莹的泪珠滑滑滴

在了几株密枝遮掩下的一小块空地上。二人不顾跌摔的疼痛，尽量减轻呼吸，仔细地搜听着坑上边的动静。不一会儿，坑上边就传来了脚步声。二人大气不敢出，屏息倾听着那越来越近令人惊颤不已的脚步声。

“喂！张公子！”一个压低的神神秘似有所获的声音：“我刚才好象听到这一块处有动静。”

“嗯！是吗？哪一块处？”

“好象就在这一片。张公子！你看，这儿有个大坑。”

声音虽不大，可黎春和白卉的心立刻被揪到了嗓子眼。俩人惊惧地透过乱树枝望着坑上沿。果然，坑上沿出现了两个人影。清光淡淡的夜宇映照着这两个高高的身影，使得这大坑上方流旋着一股瘆人的煞气。

黎春禁不住浑身颤抖着。他紧紧咬着牙，直觉得脊背上阵阵麻凉。白卉也认出了，那个白衣飘飘被称做张公子的，正是济南知府吴绪的心腹门客白衣剑客张县。看着张县那飘摆的白衣，她紧张极了。天哪！她也是穿的白衣，多显眼呀！她极力蜷缩着身子，越缩越小。

“喂！张公子，你看这坑里会不会有……？”

“嗡！”黎春脑袋一大，险些昏过去。

“这里？嗯！你下去看看吧。”张县说着轻轻一摆手。

白卉紧张得一阵恶心，险些呕吐出来。

“哎！这……张公子！我……”

张县冷冷一笑：“胆小鬼！我下去。”

这冷寂的穹宇霎时象变成了一个大冰窟，一切都凝固了。黎春、白卉的心几乎停止了跳动。他们惊恐到了不再惊恐的地步，脑海也象是结了冰，什么也不能再想，只是眼巴

了，便欲转身下坑回到灌木丛去接黎春逃离此地。忽然，一阵山风吹过。呀！她吓得一抖。那、那是什么？几十步开外的一个坟丘边上，一个黑影在晃动。嘭嘭嘭，她的心急剧地跳着，几乎要从哽嗓里跳出来。她蹲在原处，一动也不敢动，恐惧地看着那个黑影。过了好一会儿，那个黑影依然在坟边晃动。嗯！那到底是什么？不象是人，飘忽飘忽的象个巨大的乌鸦。她想看个究竟，可心里害怕，不敢近前去看。不看又放心不下，她担心万一是追拿黎春的人怎么办？不看明白怎能让他冒然出来呢？可是，黎春总不能一直躲在树丛里不出来……思来想去掂量了半天，她决计摸过去看个清楚。她又仔细打量了一下四周，回首看了看坑下灌木丛黎春藏身的地方，牙一咬，又猫着腰向那黑影摸去。十步、十五步、二十步，越接近黑影她越心慌得厉害。听着那黑影发出的“忽拉拉”的怪响，她紧张的头发简直要象钢针一样竖起来了，头皮也一阵麻一阵凉。离那黑影不太远了，她已经是在地上爬了，虚汗淋漓的爬了，可她依然没有看清楚那黑影究竟是什么。呜！太可怕了，那到底是什么呀？黎春，我真怕！这一闪念，象在姑娘心上刺了一针。不！黎春，我不怕！我要过去看明白，我要回坑里接你。白卉横着心，终于摸了上去。哎哟哟！妈呀！她心一松，软软地瘫倒在地上。原来是面破黑幡，坟边的黑幡。嘻嘻，真是草木皆兵，她竟嘻出了声。

当她再回到黎春身边的时候，黎春已在树丛的掩映下安静地睡着了，白卉感觉得出，他劳累极了。她不忍心叫醒他，睡吧，好好地睡吧。她怜惜地望着他那疲倦的睡态，心疼地守护在他的身旁。偶然，她低头看见了自己的紧身小衣

和玉肤冰肌，心一动，想起了方才黎春的爱抚，想起了……她一阵心悸，腹下又隐隐做痛，一种莫可明状的悲凉涌上心头，泪水又大颗大颗地滴落下来。黎春，我，我好惨！你知道吗？她低低地哭泣着，想起了那一幕幕可怕的恶梦：

这是她跟随着爹爹寄居在济南府知府吴绪的邸宅五年来从未想到的事。爹爹本是大明朝末年国子监的祭酒，明朝败亡，白祭酒举家逃难时被乱军冲散，他带着女儿白卉流落到济南府以卖字画为生。这年传闻济南府新任知府吴绪设下招贤馆招贤纳士，白祭酒随便前往一逛，不想灼灼才华果真震惊了知府吴绪。吴绪恭劝再三苦苦挽留着白祭酒，这个终生潜心研读诗书的老学究迷茫了。凭他的直觉，他不敢相信这个满脸横肉、肥肥胖胖、大肥眼泡不隐藏着两颗贼光闪烁流溢着贪婪、凶残、狡黠的蛇一样眼睛的知府大人会真的爱惜人才。可是，他无法拒绝吴绪那低三下四的持久性的笑脸和诚恳的劝留，终于答应留居府中给吴绪的独生儿子吴环做了教书师爷。白师爷并没有看错，这个终日里迈着四方步，腆着绅士肚，晃悠着菩萨脑袋的商贾出身的知府大人吴绪虽然总是一张笑眯眯的胖脸，可他的肚子里却有着与自己的肠子一样曲折复杂而细密的机谋。自从他用白花花、黄灿灿的财宝买通了官运做上了济南知府的宝座，得意的心境溢于言表，他又开始了有条不紊的两爱。他声称自己：一是爱财，二是爱才。他的处世秘诀是：以财招才，以才生财。有财便可买官，买色，买心中之所欲。故此，自从坐上了济南知府的宝座后，为久享安乐，他攀结权贵，广交豪杰以图自成羽翼，数载之间纳得了不少精良门客。由商妇摇身变成知府夫人的主妇见吴绪尽弄来些吃闲饭的，大为不满。吴绪却

己为拢住才华横溢的白祭酒，早已与白祭酒拜了把兄弟，并将白卉认做干女儿。唉！干女儿，隔着辈份，噫！太可惜了！吴绪只落得心里梦里空有怅叹。然而，他并没有因此而甘休，他的心里早已似江河倒悬冲动横流了。这个年近半百欲望十足的色魔被身边的这个俏女儿击得神魂颠倒。白卉姑娘白皙的鹅卵形脸颊上那昭示着非同于一般女性的坚韧个性的秀直鼻梁，那迸射着凛凛才气的明亮美丽的大眼睛和略带有小生气度的潇洒、儒雅的举止，使得吴绪府中那些浓妆艳抹的如花似玉俗气毕露。她那双扑闪扑闪的明睛成了吴绪茫茫脑海里的两颗明珠。她那清丽甘甜略显娇羞的笑颜使吴绪魂牵梦萦。她那清脆的银铃般的笑声能让吴绪听见就象饮下了一口甘凛的蜜汁。她那珠玑崩落般的妙语令吴绪折服得恨不得下跪把脑袋在地上狠狠地碰几碰才足以表达。天哟！这个名如其人的白卉，也真是个才哟！是个才、色双绝的才哟！可惜呀，差着辈份。我真混哟！怎么当初没想得远一点？竟把她认了做自己的干女儿。吴绪真地迷上她了，他心中好苦涩哟！每当处理完公事独自静坐的时候，特别是黑暗中静静独思的时候，脑子里总是闪现着她。他想哭、他想笑、他想狂吼、他想暴跳，他恨不得一下子把她抢过来贴在自己心窝上。他被自己的单相思折磨得喜怒无常，他觉得如果得不到白卉这辈子简直是白活了。

白卉的厄运来了。相当一段日子以来，她常常做恶梦，一些奇怪的恶梦，这些梦境竟相雷同。她总是梦见自己轻飘飘的或飞上天或跳跃山涧或踏云而行或仰浮在水面，而总是在最妙境的时候，恶魔就出现了。她不是梦见自己被巨大的黑鹫那凶猛的爪子勾住按下云头堕入幽谷，心腹被黑鹫啄食

我死了也要你偿命！”

吴绪大白眼一翻，肿眼泡子一眯：“放屁！我毁了你？我他妈没有能耐毁你，你还以为你是什么好东西，告诉你，你是个石女，没有人能毁了你，哼！不值钱的顽货。”

不料，吴绪这番话收到了奇效，白卉不象方才那般歇斯底里了。她闪动着泪眼，喃喃地低语着：“石女？石女！”

吴绪大嘴一撇：“对，石女、是石女，石女是祸水，没人敢要，你知道吗，祸水！”

此时白卉有些懵了，她知道什么是石女，可从未想到自己会是石女，她苦不堪言，凄泪洗面。

吴绪见状，又换了一副嘴脸：“卉儿，别恨我，你应该觉得出，我是多么疼你爱你。我把你看做掌上明珠，你高兴做什么我没有一样不依顺你的。你欢喜的时候我象吃了冰片一样的爽快，你脸上稍露不快，我就疼得心烦意乱不知所措，这些你是知道的，我的卉儿。”他倾心倒肠地辩解着，由于焦急双手在胸前微微颤抖着。

白卉抹了一把泪，轻轻揉了揉隐隐作痛的双乳：“你，你给我滚出去！”

“卉儿，我不是东西，方才我打痛你了，我要赎罪。明天，我给你请个最好的大夫，修治一下你的石女病，你还是个清白的千金小姐。你若愿意，我会把所有的妻妾都休掉来迎娶你。你要是看着我这个熊样不顺眼，你喜欢谁，我一定给你效全力操办婚事。”

“熊样！”白卉蓦地又被勾起了那可怕的梦境：“你给我滚，滚！”她没敢大声喊，她怕惊醒别人，怕玷污了自己。

的清白。

这再次显示了一个女子脆弱的本性。吴绪稍松了一口气：“卉儿，我说得全是真的，真心的愿意娶你，真心的愿意你嫁给你喜欢的人。只要你能高兴，我什么都愿意干。”

“我恨死了你，你死了我才高兴，你去死吧，滚！”

“卉儿，方才是我打了你，我给你赔罪，我跪下给你赔罪还不行吗？”说着吴绪扑地跪在地上。

白卉冷冷一笑：“你这个窝窝囊囊的怕死鬼，我恶心看见你，你滚！”

“好，我滚。”吴绪爬了起来：“不过，这件事你若敢声张，我就让你爹活受罪。”

白卉“扑”地砸过了枕头：“滚！”

吴绪溜了。白卉泪流满面地蜷曲在床上，太可怕了，她恨怨交加，痛切地哭了。她真想一死了之，她真想与吴绪拚命。可是，她一想到爹爹，一想到年高体弱善良慈祥的爹爹，她的脑海滞住了，她真怕爹爹被吴绪害了，还有，还有黎公子，快三个月了，你去了哪儿呀？怎么没有一丝音信，我要是死了，你知道吗？黎春，我的黎春，咿咿……她不胜悲酸泪如密雨。

此时，她才知道那可怕的黑鹫、骇人的乌熊、凶恶的夜叉、发了疯的黑猪都是一个人，都是那个只有在光天化日，大庭广众之下才装得有点象人的吴绪。而她不知道自己之所以睡得这样死，总是做这些轻飘飘怪兮兮的梦，是因为自己的干爹吴绪在自己的饭里做了手脚投放了迷幻药。她没有听清，当吴绪被自己用枕头打出去后还嘟囔着：“妈的，药太少了，就剩了这么点……”

明。黎春曾几次鼓起胆气欲向姑娘表白，却终因勇气匮乏话到嘴边都未能启齿。白卉姑娘也是难抑羞赧不知如何表达自己的衷情，心中却苦苦期待着黎春能傲骨凛凛，主动大胆地撞开自己的心扉。黎春虽是初尝恋情，却也深深懂得，这件事只有自己首先开口向姑娘吐露钟情，才能冰释那抹羞涩，渐入令人神往的妙境。可是，自己竟几次怯于启齿，不禁在心中暗骂自己孱懦无能，骂完了自己他又骂祖宗，骂那些首开“男女授受不亲”之先河的高祖。揪心的遐思逼着他想到了“媒人”，想到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他愤懑地哀叹着：有了这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即使俩新人无情无意也被强逼一床。有了这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即便落花无意，而狼（郎）君以强暴摧残也是君子之举。若没有这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任你是情真意切，心心相印也属下流小人的非礼之举。唉！老祖宗，糊涂虫！一辈辈编织了那么多假仁假义扼灭人性的魔网害了自己，再害别人，当辈子受害却又乐此不疲地害下一辈……

连日来，黎春总觉得心神恍惚，胸间聚抑着一汪难言的苦涩，他心中明白每日里只与那白姑娘隔窗相望无济于事，应该尽快打破这只能隔窗心恋的窘境。这天夜里，他卧在床上辗转反侧，思乱如麻。脑际不时闪现着白姑娘那俏丽娟洁的玉容，闪现着祖宗代代相传的至宝“仁义礼智信”。他掂量着那君子、小人、流芳、遗臭的真正含意，苦苦思索着自己应该怎样抉择。

忽然，黎春心底一亮，他想起了当年那钟于情爱毅然私奔的司马相如与卓文君。他想起，那二人私奔之初也未少了被那些市俗文人当做饭后茶间的笑料骂资。司马相如被斥为

伤风败俗偷鸡摸狗的下贱小人，卓文君亦成了不知廉耻不要脸皮的敝履破烂。可后来当司马相如高中金榜，升官拜将时，那昔日与卓文君私奔之举迅急从那班仁人文士口中变成了忠贞不渝、崇高无价、堪推推崇、可歌可颂的美妙诗篇。唉！他终于发现了人生的奥妙。总而言之：功成非变是，功败是亦非。官高众人举，鼓破乱人捶。黎春又想到了科考，想到了做官，想到了与白姑娘私奔，还想到了……

黎春神思狂乱，迷迷沉沉，过了大半夜亦未能入眠。最后，他终于想出一条妙策，奋下决心决计明日巧访白姑娘。

这日清晨，白卉又没有随爹爹到公子吴环的书斋伴读。多少天来，姑娘直觉得心不在焉，白天饮食无味，夜间休卧失眠，脑海里总是闪现着黎春那潇洒的丰采。眼见天将晌午，姑娘神惘魂迷，寂寞中取出一本书心猿意马的乱翻着，眸子在草草地浏览着心中却暗暗思忖：那文弱书生每天都在屋外走过的，今日怎么不见踪影？正在胡乱猜测着，忽听外面有脚步声，她忙扔下书凑到窗前观瞧，果然，外边路上正是那文生公子。但见他走得惶急，似有心事。不料“嗤啦”一声响，长衫飘挂在路旁的木栅栏上，撕开了一条半尺余的口子。白卉忍不住跑出屋门温柔地一声问：“公子，怎么啦？”说着已疾步飘到黎春的面前。

“没、没什么”。黎春心里一阵激动。

“呀！衣衫撕破了，跟我来，我替你补一补。”

“这……”黎春脸泛难色。

“来呀，一会儿就会缝好。”

黎春红着脸嘴上推辞着，身子却随着姑娘走进院里。此时，他心中又喜又惶：谢天谢地，此番总算与这白姑娘能面

对面地讲话了。这一计还真灵，昨晚的心思没有白费。

走进屋里白卉嫣然一笑：“公子，请将衣衫脱下来。”

“哎，这个？”黎春一阵紧张。

“脱呀！哪有穿着衣衫缝补的。”

黎春还在犹豫。

“脱吧，不会有人来，不用怕。”姑娘又莞尔一笑。

黎春顺从地脱下衣衫，白卉取出了针线：“公子，你请坐。”

“呃，就坐，就坐。”望着白卉那波光融融的眼神，黎春一时语塞。

白卉见黎春有些惶然失措，她强稳着扑扑乱跳的芳心，竭力想使自己保持娴静的言表，可是，她感到自己的脸颊在不由自主的发烧，似有一股热血喷涌而上，浸染着连自己也不知红到什么程度的容颜。她赶紧低下头，颤抖着纤指，缝了十几针，咝，一针失措，玉指上涌出一粒鲜红的血豆。

“呀，白姑娘，你，”黎春见状反射般地伸出双手，在即将触到姑娘那润嫩的玉手时，他的手却又僵滞住了。

她的脸颊又一阵绯红，兀自摇摇头，羞涩地一笑。又低下头缝起来。

一会儿，她才又抬起头，扑闪着秀丽的大眼睛，望着他矜持地微笑道：“公子时常在寒舍门前走过，彼此也算相识已久，还没请教公子尊姓大名，在府中做为。”

“噢，小生姓黎名春，投奔知府吴大人已三年有余，还未敢请教白姑娘芳名。”他感到紧张得舌头有些发硬。

“草字白卉，不知黎公子在府中做些何事？”她没敢正视他。